

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2021年10月25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5日通过书面、电话以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至本公司所有监事。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，实际参会监事3名。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参加会议的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；

据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的整体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同日公告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同日公告。

三、报备文件

1、《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6 日